

违约用电和窃电 查处与防治

WEIYUE YONGDIAN HE QIEDIAN
CHACHU YU FANGZHI

姜力维 编著



中国电力出版社
CHINA ELECTRIC POWER PRESS

违约用电和窃电 查处与防治

WEIYUE YONGDIAN HE QIEDIAN
CHACHU YU FANGZHI

姜力维 编著

吴 琦 主审



中国电力出版社
CHINA ELECTRIC POWER PRESS

○-----内 容 提 要-----○

供电企业防治违约用电和窃电是工作的重点和难点。本书分三篇：用电检查篇，对供电企业用电检查行为进行分析，阐述了用电检查机制和对各类违约用电纠纷的处理；窃电查处篇，分析了窃电的原因以及检查窃电和取证的方法步骤，介绍了窃电量的各类计算方法，详述了对窃电案件的民事、行政和刑事处理程序和操作实务；违约用电、窃电防治措施篇，阐述了防治违约用电和窃电的内部组织管理措施、各类实用技术措施和外部的协作措施。本书在每一篇章都解剖大量翔实的案例，帮助读者理解如何依法依规进行用电检查，怎样查处和防治违约用电和窃电，以期对供电企业做好防治违约用电和窃电工作有实务操作上的帮助。

本书适合供电企业营销人员，特别是用电检查人员、电力行政管理和电力监管人员阅读并实践，也是执业律师和社会法律工作者不可或缺的一本案例翔实、理论与实务操作相结合地解决违约用电和窃电纠纷的参考书，同时还可作为窃电防治培训教材。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违约用电和窃电查处与防治/姜力维编著. —北京：中国电力出版社，2011

(供电企业常见法律风险防范与处理丛书)

ISBN 978-7-5123-2112-0

I. ①违… II. ①姜… III. ①用电管理—法规—基本知识—中国
IV. ①D922.2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89682 号

中国电力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北京站西街 19 号 100005 <http://www.cepp.sgcc.com.cn>)

北京市同江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2012 年 2 月第一版 2012 年 2 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710 毫米×980 毫米 16 开本 19.375 印张 326 千字

印数 0001—3000 册 定价 42.00 元

敬告读者

本书封面贴有防伪标签，加热后中心图案消失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发行部负责退换

版权专有 翻印必究

◎ 丛 书 序

违约用电和窃电查处与防治

自《电力法》实施以来，特别是电力体制改革以来，从供电局到供电公司，由行政执法官到行政相对人，从政企合一的单位到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市场主体。角色变了，身份变了，权利和义务变了。打破垄断，引入竞争，依法治企，这是电力改革的大趋势。供电企业面对着——

(1) 发改、工商、物价、林木、土地、环保和国资、电监等政府部门和行政事业机构的监管和行政措施，如何加强应对？

(2) 客户投诉、天价的触电人身伤亡索赔，怎样应对处理？

(3) 电能被窃、设施被毁、巨额电费拖欠，如何主动出击、全力保护？

(4) 《合同法》、《物权法》、《反垄断法》、《侵权责任法》、《电力监管条例》、《供电监管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出台，应如何贯彻执行？

在市场经济的大潮中，供电企业的任何决策和经营行为都蕴藏着风险，每个员工都肩负着防范法律风险、保护企业合法权益的责任。为了强化供电企业员工的法律风险防范意识，提高处理各种供电营销纠纷的能力，本套《供电企业常见法律风险防范与处理丛书》将供电企业常见法律风险划分为五大模块，即《电费风险防范与清欠》、《供用电合同实务及纠纷处理》、《人身触电事故防范与处理》、《电力设施保护与纠纷处理》、《违约用电和窃电查处与防治》，以法律风险防范和纠纷处理为主干，辅之以管理和技术措施，在各个模块上展开了供电企业常见法律风险防范与处理的分析研讨，并解读了大量实际案例，力求给供电企业营销人员以依法合规、实事求是、思维创新、措施领先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供电营销纷争繁，依法治企方向明。期望本套丛书既是您主动出击解决纠纷的锐利之剑，又是您保护企业合法权益的坚强盾牌！哈哈！看官万勿问我“以子之矛，陷子之楯，如何？”我非新世纪鬻楯与矛者，乃是将法律、管理和技术分拆为攻守两面罢了。

本套丛书的编著过程中，认同并参考了专家和同仁的一些观点或理论。同时，得到了中国电力出版社编辑的指导和帮助。借本套丛书出版之际，对给我启迪、指导和帮助的各位专家、同仁以及编辑表示由衷的钦佩和诚挚的感谢，并殷切期待各位专家和同仁不吝赐教，多多批评与指正。

作者邮箱：jzishan@163.com；电话：0532-80810956。

姜 力 雍

◎ 前 言

违约用电和窃电查处与防治

任重道远路漫漫

秦时大法汉唐律，盗物窃财重罪处。
古老犯罪如野草，代代破土年年绿。
违约用电和窃电，供电企业一大难。
自从实施电力法，电业移交执法权。
电建“三电”属政府，交易、服务归电监。
供电身份查窃电，没有实质处置权。
依据合同解纷争，协商不成诉法院。
虽说查电属民事，好比执法一样严。
封存、通知为取证，被误代行执法权。
程序瑕疵判败诉，电能被窃还赔钱。
黑恶客户胆包天，光天化日抢用电。
依法停电保财产，客户一怒施脚拳；
更有甚者弄刀枪，流血受伤不鲜见。
为保人身免侵害，灵活机智巧周旋。
遭遇黑恶窃电户，警电联手多防范。
精兵强将查用电，明律通法技精湛。
用电检查合程序，行为规范守纪律。
职责范围记清楚，检查内容不模糊。
检查取证须谨慎，莫与客户起纠纷。
操作仪器要熟练，计算核对求精准。
违约用电和窃电，既违合同又违法。
停、封设备擅启用，改类超容超计划；
计量、负控供方管，客户擅自操控它。
违约用电先制止，依约循规慎处理。
隐患通知早发出，隐患清除需彻底。

* * *

自古盗窃为财物，人赃俱获为证据。

交易电能形如无，源源流淌送客户。
足不出户可窃电，人赃俱获登天难。
窃电群体身份异，官民国企与私企。
各处分散很隐蔽，挖掘窃鼠谈何易？
有人法治意识淡，利欲熏心寡耻廉。
君不为盗贤不窃，民风淳朴肃贪占。
行窃手段多花样，随心所欲无商量。
道高一尺魔一丈，查窃方法要跟上。
仪表检验在线测，对照容量查电量。
线损异常细对照，经济分析凭单耗。
盗窃犯罪数额犯，窃电数额是关键。
作案现场易破坏，窃电过程难还原。
窃电很难捉现行，斗智斗勇巧周旋。
奇袭突击回马枪，窃鼠晕头难躲藏。
录像摄影并询问，笔录签字不能忘。
窃电数额难确定，各种方法要精通。
更正系数计倍率，负控装置看表图；
总表分表分头计，纵横对比找证据。
窃电盗物本相同，按照盗窃来定性。
客观数额难取得，主观故意难认定。
疑罪从无判无罪，罪刑法定难量刑。
单位窃电更头疼，刑法条文无规定。
司法解释效力低，立案判刑存争议。
窃电犯罪分主体，主体不同罪名异。
一般主体搞窃电，罪名均属盗窃罪。
职务侵占是电工，国企员工属贪占。
遇到客户正窃电，不必急于停供电。

保护现场先取证,证据消失难再现。
中止供电依规程,人身设备保安全。
客户如期交费后,二十四时复送电。
处理窃电须慎重,民、行、刑事要分清。
依约协商为主导,不伤和气关系好。
追缴违约使用费,自主处理效益高。
拒绝处理交行政,罚款拘留后果重。
数额巨大报公安,侦查取证立刑案。
供电企业配合好,严厉打击不手软。

* * *

未雨绸缪防窃电,曲突徙薪除隐患。
队伍班底建设好,组织制度要健全。
分工协作巧配合,执行力度是关键。
严格岗位责任制,赏罚分明要兑现。
公司上下一条心,防治窃电靠全员。
内外勾结窃电能,里应外合危害重。
追根求源连根除,重罚离岗解合同。
构成犯罪送司法,查处家贼莫留情。
营销流程把关口,窃电分子难下手。
业扩环节防窃电,方案图纸审核严;
受电工程施工期,中间检查把好关;
暗线接口要杜绝,竣工验收须带电。
计量环节是重点,装置完好无缺陷;
台账装置常核对,故障设备勤修换。
抄收环节须认真,前后比对找原因;
电量异常细分析,提供依据传信息。
全程跟踪新客户,摸清底线心有数;
客户信息勤收集,窃电处理做证据。
合同管理须实时,信息变化常提示;
重点客户分类管,有的放矢效果显。

工欲善事先利器,检查人员怀绝技。
采用专用箱柜屏,露裸设施全封闭;
防伪防撬封印好,使用止逆电表表;
欠压保护应配置,安装漏电保护器;
三相四线改方式,三只单相表量计;
三相三线换电表,三元件表计量好;
规范接线禁跨相,私拉乱接绝不让。
窃电技术日日新,科技反窃要紧跟,
电子封印会报警,开启时间能记清。
安装故障记录仪,使用用电管理器;
计量回路检测仪,窃电地点可搜集;
网络系统防窃电,现场信息实时传;
负控、远抄、预购电,监控分析全在线。
电力立法已滞后,防止窃电后患留。
民事规章效力低,地方立法权宜计。
窃电算法法律定,以免法院不执行。
窃电窃气数额犯,数额计算一大难。
建议刑法做修正,直接规定行为犯。
如今窃电如野火,扑灭一拨又一拨。
电力管理无力量,行政执法跟不上。
只靠电业力单薄,杯水车薪难奏效。
政府支持作后盾,出面协调各部门。
警电联手配合好,立案取证效力高。
电业司法常交流,电力法律共探究。
窃电认识日趋同,惩治犯罪不放纵。
唤起群众积极性,检举窃电蔚成风。
电话网络当面报,拓宽渠道信息通。
接到举报快处理,情况属实快奖励。
声势浩大反窃电,长效机制长久转。
用电市场清风日,任重道远路漫漫。

目 录

丛书序

前言

第一篇 用 电 检 查

如果强调什么，就要检查什么；你不检查，就等于不重视。

——IBM 总裁郭士纳

立势而制事，必先查异同。

——《鬼谷子·飞箝第五》

第一章 用电检查概述 /2

第一节 用电检查的法律性质 /2

- 一、用电检查的意义和作用 /2
- 二、用电检查的法律性质 /3
- 三、供电企业查处违约用电和窃电常用措施分析 /10
- 四、国务院法制办和最高院对供电企业查处违约用电和窃电行为的性质界定 /11

第二节 电力管理、电力监管、用电检查 /14

- 一、电力行政管理 /14
- 二、电力监管 /18
- 三、与电力行政管理和电力监管有关的术语 /19
- 四、用电检查与电力稽查和电力行政执法 /23

第三节 用电检查存在的问题与风险 /25

- 一、用电检查存在的问题 /26
- 二、用电检查的风险 /29
- 三、用电检查的风险防范 /38

用兵不察，败师身死。

——《孙子兵法书》

第二章 用电检查机制 /43

第一节 用电检查的组织机构和人员

资格 /43

一、用电检查的组织机构 /43

二、用电检查人员的资格 /44

三、用电检查人员的纪律 /45

四、用电检查人员的培训 /45

五、用电检查的制度 /45

第二节 用电检查的程序 /49

一、用电检查的程序 /49

二、用电检查的取证 /51

三、用电检查的注意事项 /58

第三节 用电检查的职责、内容和方法 /60

一、用电检查的职责 /60

二、用电检查的内容 /61

三、违约用电的检查方法 /61

法律的生命在于实施。 —— 法谚

第三章 违约用电纠纷处理 /65

第一节 违约用电的法律性质 /65

一、违约用电 /65

二、违约用电的性质 /66

第二节 违约用电的类型 /67

一、擅自改变用电类别 /67

二、擅自超过合同约定的容量用电 /68

三、擅自超过计划分配的用电指标 /68

四、擅自使用暂停或查封的电力设备 /69

五、擅自更动、迁移或操作计量、负控供电及客户受电的设备 /69

六、擅自引入、供出电源或并网 /71

第三节 违约用电的处理 /72

一、用电检查的结果处理 /72

二、对违约用电客户中止供电的处理 /80

三、违约用电引发事故的处理 /82

第二篇 窃 电 查 处

任何人不得因不法行为而获益。

——拉丁语法谚

君子不为盗，贤人不为窃。

——《庄子·山水》

第四章 窃电概述 /88

第一节 窃电现象分析 /88

- 一、盗窃与窃电 /88
- 二、窃电现象 /92
- 三、窃电特点 /94
- 四、窃电原因 /101
- 五、窃电衍生的恶果 /109

第二节 窃电检查方法 /110

- 一、直观检查法 /110
- 二、电量检查法 /118
- 三、仪表检查法 /119
- 四、在线监测法 /126
- 五、经济分析法 /126
- 六、窃电检查的注意事项 /136

第三节 窃电取证 /140

- 一、盗窃罪为数额犯罪 /140
- 二、再说窃电量 /141
- 三、推算法与客观真实 /141
- 四、窃电刑事证据要求与罪行相适应原则 /142
- 五、窃电取证 /145
- 六、窃电取证的注意事项 /149

证明责任是诉讼的脊梁。——法谚

第五章 窃电量的确定 /153

第一节 计算法 /153

- 一、窃电量的基本计算法 /153
- 二、更正系数计算法 /154
- 三、互感器倍率计算法 /156

四、总表窃电量与分表窃电量的计算 /157

五、执行峰谷电价的窃电量计算 /158

第二节 检测法 /158

一、检测更正系数法 /158

二、相对误差法 /159

三、定额负荷测试法 /159

第三节 推算法 /160

一、单耗法 /160

二、比较分析法 /162

三、规章制度推算法 /162

刑为盛世所不能废，而亦盛世所不尚。

——纪晓岚《四库全书》

第六章 窃电案件纠纷处理 /164

第一节 窃电行为法律分析 /164

一、窃电的法律性质与有关法律规定 /164

二、关于窃电的司法机关观点 /166

三、窃电主体、行为认定和法律后果 /168

四、关于单位窃电犯罪问题 /172

五、关于窃电犯罪的罪转化问题 /179

第二节 对窃电客户中止供电的讨论 /180

一、对窃电用户中止供电 /180

二、可以给窃电客户当场中止供电的情形 /181

三、中止供电的注意事项 /182

第三节 窃电案件民事处理 /184

一、选择民事处理方式的条件和原因 /185

二、窃电民事处理方式 /185

三、窃电民事处理方式的注意事项 /187

第四节 窃电案件行政处理 /190

一、窃电行政处理的受案渠道 /191

二、窃电应当承担行政法律责任及法律依据 /191

三、窃电行政处理与民事处理的比较 /194

四、查处窃电行为引发行政诉讼的法律分析 /195

第五节 窃电案件刑事处理 /203

- 一、窃电案件刑事立案的起点新解 /203
- 二、窃电刑事立案渠道 /204
- 三、刑事公诉与自诉程序 /204
- 四、窃电证据与疑罪从无原则 /205
- 五、窃电案件刑事处理存在的其他问题 /207

第三篇 违约用电、窃电防治措施

礼禁未然之前，法施已然之后。——司马迁《史记·太史公自序》

让流程说话，流程是将说转化为做的唯一出路。
——战略专家姜汝祥

第七章 防治窃电的组织管理

措施 /218

第一节 防治窃电的组织制度措施 /218

- 一、防治窃电的组织机构 /218
- 二、防治窃电制度管理 /220
- 三、防治窃电的队伍建设 /227

第二节 电力营销流程防治窃电 /233

- 一、业扩流程防治窃电 /234
- 二、计量流程防治窃电 /236
- 三、抄核收流程防治窃电 /237
- 四、日常营销过程防治窃电 /245
- 五、封印管理 /249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

——《论语·卫灵公》

第八章 技术措施 /251

第一节 专变高压和公变低压客户通用技术措施 /251

- 一、“三全”技术 /251
- 二、采用专用计量箱或专用电能表箱 /252
- 三、采用防伪、防撬封印 /253
- 四、采用双向止逆式电能表 /253
- 五、规范电能表安装接线 /254

第二节 专变高压客户技术措施 /255

- 一、新装客户第一次送电带负荷试验 /255
- 二、规范互感器二次接地和表箱接地 /256
- 三、计量装置配置失压保护 /256
- 四、计量点选择和计量装置安装 /257

第三节 公变低压三相客户技术措施 /257

- 一、配置漏电保护开关 /257
- 二、三相四线客户改用三只单相电能表计量 /258
- 三、三相三线客户改用三元件电能表计量 /259

第四节 公变低压单相客户技术措施 /261

- 一、采用防窃电电能表 /261
- 二、规范低压电力线路架设 /264
- 三、禁止在单相客户间跨相用电 /265
- 四、禁止私拉乱接 /265

第五节 防治窃电新技术 /267

- 一、供电企业对防窃电技术的要求 /267
- 二、防治窃电简易新招 /267
- 三、使用电路跟踪器 /268
- 四、用电管理器 /269
- 五、供电计量监测仪 /269
- 六、电力负荷管理系统 /270
- 七、防窃电技术措施展望 /272

合作是一切团队繁荣的根本。

——美国自由党领袖大卫·史提尔

第九章 对外协作措施 /274

第一节 建议相关部门立法 /274

- 一、关于违约用电和窃电立法的现状 /274
- 二、部门规章与地方性法规的效力 /278
- 三、关于违约用电和窃电的立法建议 /279

第二节 争取政府部门支持 /280

- 一、政府与企业的关系 /281
- 二、供电企业的处境 /281
- 三、各级电力管理部门的现状 /282
- 四、争取政府支持 /283

第三节 与公检法协作 /284

一、与公安联手行动 /284

二、与司法部门共同研讨窃电犯罪 /285

第四节 群防群治窃电 /289

一、举报和奖励 /289

二、唤起广大群众，拓宽举报渠道 /289

三、受理违约用电和窃电举报的处理程序 /290

四、物质奖励和精神激励 /292

五、营造反窃声势，坚守长效机制 /292

参考文献 /296

第一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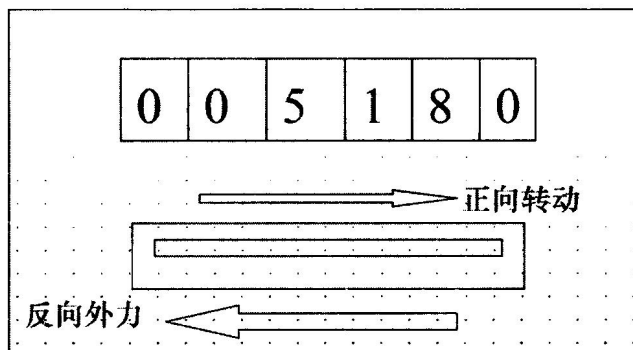
如果强调什么，就要检查什么；

你不检查，就等于不重视。

——IBM 总裁郭士纳

用 电 检 查

美国 2003 年 8·14 大停电和我国 2008 年初的南方冰灾，让人们深刻地认识到电网能否安全稳定运行直接关系到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群众的日常生活。因此，为了保证供用电秩序和公共安全，帮助客户进行安全、经济、高效、合理用电，就要对客户进行检查、监督、指导、帮助。这种服务行为就是用电检查。这既是电力法律法规赋予电网经营企业的权利和义务，也是电网企业实现“一强三优”企业目标的一项非常重要的基础工作。本篇将阐述用电检查的法律性质、机制和违约用电纠纷处理等内容。



立势而制事，必先查异同。

——《鬼谷子·飞箝第五》

用电检查概述

由于电力供应的连续性、同时性和不可储存性，决定了供用电非毕其功于一役，亦非阶段性或间歇性的交易，而是一个连续不断的过程。为了供用电的安全经济高效，在整个过程中要根据《用电检查管理办法》、《供电营业规则》等规定，对供用电设备、电能质量、供用电方式和行为等进行检查。这就是用电检查，其法律性质、存在风险、检查内容等将在本章叙述。

第一节 用电检查的法律性质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以下简称《电力法》）实施以后，电力法律法规只赋予供电企业民事性质的用电检查权利，行使这个权利的法律依据是《用电检查管理办法》和《供电营业规则》两个民事性质的规章，通过签订供用电合同，双方共同履行合同来完成用电检查的活动。

一、用电检查的意义和作用

1. 用电检查的意义

首先，电能是一种特殊的物质，发、输、供、配、用同时进行，不能大量储存。其次，电能的无形性、不可见性、快速性、危险性决定了其特定的交付方式，必须以电力设施为载体传递到用电设备进行使用做功。当然，供电方的电流只要流过供用电双方的电力设施产权分界点就算完成电能交付。再次，电能的交付数量不是依靠人工现场计量来完成的，而是依据计量行政部门认可的计量装置进行连续记录确认。计量装置大多安装在用电客户生产或管理区域、特别是对小用电客户难以实施实时用电监控。最后，供用电双方的供用电设施构成网络，产生相互影响。如电网的电能质量会影响客户的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

量。反之，用电客户的冲击性负荷、非对称性负荷、高次谐波、低功率因数问题等反馈到电网会影响电网的安全性、可靠性和电能质量，从而影响不特定的多数用电客户甚至会给他们造成生产事故和经济损失。鉴于此，根据电力供应管理的传统和供电企业的专业性，国家电力法律法规授权电力规章赋予供电企业到用电客户处检查的民事权利，以保证电网和用电客户的安全。

2. 用电检查工作的作用

从合同履行的角度讲，为了全面履行供用电合同，供电方基于供电专业技术，为客户检查用电情况，提供业务技术上的指导和帮助也是符合协作履行原则的。供用电合同既有买卖合同内容，也具备服务合同的性质，因此供用电合同的履行，既是债权人做的事，也是债务人做的事。只有双方当事人是在履行过程中相互配合，相互协作，合同才会全面履行。由此可见，用电检查是供电企业为了保证电网安全、可靠、经济运行，确保供用电秩序正常，依据电力法律法规和供用电合同约定对用电客户进行检查监督和指导帮助的民事服务行为。《国家电网公司客户安全用电服务若干规定（试行）》规定，为加强客户安全用电服务，规范用电检查行为，维护正常供用电秩序和保障公共安全，提高安全用电水平，为客户安全用电提供业务指导和技术服务，履行用电检查职责。

因此，用电检查工作的主要作用：

(1) 对客户的用电设备进行检查，及时发现安全隐患，指导客户正确用电、督促客户停止违约用电，宣传窃电是严重的违法行为，并督促用电客户限期整改，保证电网和用电客户的安全。

(2) 依法检查客户供用电合同履行情况和其他协议执行情况，维护电力企业和电力客户双方的合法权益。

(3) 通过用电检查人员对客户的上门服务，为客户提供电力法律法规、安全用电、电力技术咨询等服务指导，协助客户安全、规范、合理用电和节约用电，为客户排忧解难，树立供电企业的良好形象。

(4) 通过用电检查来发现和查处违约用电及窃电的电力客户，维护供电企业的利益。用电检查全过程如图 1-1 所示。

二、用电检查的法律性质

1. 供电企业用电检查依据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1) 《电力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用户用电不得危害供电、用电安全和扰乱供电、用电秩序。对危害供电、用电安全和扰乱供电、用电秩序的，供电企业有权制止。”第三十三条第二、三款规定，“供电企业查电人员和抄表收费人